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欣誼

電話：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1003333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瑞塘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0050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0050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立龍岡國民中學(本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
問題支持資源中心)辦理本市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
階段特教知能研習「普特合作有夠『正』之PBS正向行
為支持系列入校列車研習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市立龍岡國民中學113年12月23日岡國情支字第
11300116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申請對象及方式：

1、由各校依據校內需求提出申請表。

2、由情支中心依新生入校適應調查電話追蹤後有入校需
求個案之學校，邀請學校提出申請。

(二)辦理期程：114年3月至7月間開設5至10場次情支巡迴列
車入校之研習。

(三)申請辦法：

1、申請截止日：請學校即日起至114年3月14日(星期五)



前提出申請。

2、欲申請學校先完成附件二之申請表(須經主任與校長核章)，掃描回傳情支中心培訓推廣組承辦人信箱

wernnin@ms.tyc.edu.tw。

3、申請後，經情支中心安排受理順序，將會以電話聯繫及正式公文發文進行通知；若未受理也會以EMAIL方式回覆。

(四)請參加人員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) -研習報名-縣市教育局特教研習活動-點選縣市(桃園市)-登入單位輸入(龍岡國中)-出現研習列表後點選要參加的場次報名研習。

三、本案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旨案計畫1份，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本市特殊教育 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支持資源中心莊文寧老師(電話：03-466-1231分機18；電子信箱：wernnin@ms.tyc.edu.tw)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支持資源中心（龍岡國中）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